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許淑芬

電話：7273173#536

傳真：7202397

電子信箱：sufen589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202562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PDF版、實施計畫ODF檔可編輯(電子檔共2個)

(376470000A\_1120256266\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\_1120256266\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2023年「總統教育獎獲獎者生命故事：生命鬥士文藝賞」徵選計畫(附件1，以下簡稱2023徵選計畫)1份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6月3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818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旨揭徵選，徵選目的是透過文字和影像兩種形式的推廣活動，將總統教育獎獲獎者「以順處逆」的生命故事宣揚於社會大眾，鼓勵各級學校學生以總統教育獎獲獎者生命故事為主題，踴躍創作，參與徵文競賽和影像競賽，傳遞獲獎者「以順處逆」精神，並提升總統教育獎獲獎者之社會影響力，2023徵選計畫內容簡述如下：

### (一)甄選期程

輔導室 收文:112/07/10



1120002921

有附件



- 1、徵件日程：即日起至10月31日止。
- 2、評選日程：112年11月1日至11月17日。
- 3、獲獎公告：112年11月30日。
- 4、線上文藝展：112年12月1日至113年12月1日。
- 5、頒獎典禮：112年12月間(以實際公告為主)。

(二)甄選類別

- 1、生命鬥士徵文競賽。
- 2、生命鬥士影像競賽。

(三)評選方式：由專業評審委員依據評選標準，評分選出各類別各組別前三名得獎作品和佳作，但作品件數不足或未達水準，得由評審委員會議決定從缺，或不足額入選。

三、若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傅詩容小姐04-37061320，E-mail:e-3317@mail.k12ea.gov.tw，住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